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84,453,693.08	12.34	2,539,638,300.17	3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762,537.23	不适用	-412,467,732.3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185,264.34	不适用	-475,632,971.4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66,040,755.6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不适用	-1.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不适用	-1.0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	减少1.14个百分点	-6.74	减少0.7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309,567,489.38	19.86	904,537,998.06	6.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00	增加2.19个百分点	35.62	减少10.5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770,673,299.74	7,298,551,612.16		-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74,851,198.53	6,355,553,914.75		-7.5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613.48	-49,292.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22,224.72	31,551,892.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411,070.95	32,389,550.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918.13	448,319.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88,126.79	-1,175,231.14	对外股权投资的权益价值变动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7,422,727.11	63,165,239.0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37.72	主要系本年前三季度较去年同期芯片产品销量大幅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较去年同期亏损分别增加0.57亿元、0.62亿元;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比去年同期分别减少0.14元/股。主要原因:尽管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12.34%,但是从营业收入的构成来看,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定制服务和IP授权业务本期确认的收入较少,综合毛利率有所降低;同时由于本报告期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流片项目增加等因素导致研发费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增加幅度为1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_年初至报告期末	减少10.55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本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7.72%,研发投入同比增长6.24%,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大于研发投入增长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65亿元。主要原因: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收到的现金增加;同时购买商品及服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幅度小于收到现金增加的幅度。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557,440	15.43	64,557,440	64,557,440	无	0
宁波捷芯睿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8,013,676	9.09	38,013,676	38,013,676	无	0
戴保家	境外自然人	35,242,880	8.43	35,242,880	35,242,880	无	0
上海浦东新星纽士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152,640	5.30	0	0	无	0
深圳市前海万容红土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9,848,266	4.74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93,321	3.87	0	0	无	0
GreatASR1 Limited	境外法人	11,746,884	2.81	11,746,884	11,746,884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906,026	2.37	0	0	无	0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76,160	2.17	0	0	无	0
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安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863,557	1.88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浦东新星纽士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152,640	人民币普通股	22,152,640
深圳市前海万容红土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848,266	人民币普通股	19,848,26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93,321	人民币普通股	16,193,3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06,026	人民币普通股	9,906,026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9,076,160	人民币普通股	9,076,160
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安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63,557	人民币普通股	7,863,557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32,320	人民币普通股	5,632,3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84,202	人民币普通股	4,084,20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58,028	人民币普通股	3,858,02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19,737	人民币普通股	3,219,73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戴保家、宁波捷芯睿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reat ASR1 Limited 为一致行动人;2、上海浦东新星纽士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是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3、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参与转融通业务情况见下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数量合计	比例(%)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数量合计	比例(%)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294,533	4.13	595,700	0.14	16,193,321	3.87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6,835	1.37	205,900	0.05	9,906,026	2.37	0	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29,257,694.49	2,548,568,076.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2,532,377.06	1,904,525,657.0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0,759,928.54	267,651,251.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3,973,935.93	63,712,784.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690,238.31	15,426,921.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90,583,529.96	1,480,134,100.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397,551.87	5,520,766.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1,212,694.17	111,541,139.56
流动资产合计	5,610,407,950.33	6,397,080,697.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10,647,814.04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9,763,340.15	100,938,571.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461,147.00	40,801,053.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8,006,031.50	267,602,460.5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8,068,697.72	125,186,794.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174,765.78	46,454,000.47
无形资产	320,132,722.17	261,025,654.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6,236,607.94	16,236,607.94
长期待摊费用	16,849,596.57	19,812,938.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6,745.51	2,620,791.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75,695.07	10,144,228.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0,265,349.41	901,470,914.56
资产总计	6,770,673,299.74	7,298,551,612.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676,092.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9,890,831.07	187,662,046.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727,035.60	219,507,460.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9,808,662.30	174,326,600.74
应交税费	45,857,798.00	10,620,824.29
其他应付款	189,303,920.63	158,798,088.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915,142.58	27,909,681.55
其他流动负债	15,699,123.17	18,615,992.04
流动负债合计	769,878,606.25	797,440,693.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551,701.74	19,702,050.2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92,231.39	1,183,274.0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879,040.37	103,436,22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69,765.22	20,129,857.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50,756.24	1,105,597.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943,494.96	145,557,003.58
负债合计	895,822,101.21	942,997,697.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8,300,889.00	418,300,8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80,444,943.67	10,561,160,203.62
减:库存股	814,826,595.21	639,612,899.35
其他综合收益	28,040,205.95	40,346,234.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37,108,244.88	-4,024,640,512.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74,851,198.53	6,355,553,914.7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74,851,198.53	6,355,553,914.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70,673,299.74	7,298,551,612.16

公司负责人:戴保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新华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妍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539,638,300.17	1,844,093,836.04
其中:营业收入	2,539,638,300.17	1,844,093,836.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46,699,399.97	2,330,380,731.07
其中:营业成本	1,943,862,189.37	1,389,321,153.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66,420.79	4,155,875.80
销售费用	22,930,936.41	25,186,394.37
管理费用	99,597,922.93	103,015,581.25
研发费用	904,537,998.06	851,426,456.92
财务费用	-25,696,067.59	-42,724,731.12
其中:利息费用	4,123,963.62	1,906,565.14
利息收入	-37,445,993.35	-35,527,764.82
加:其他收益	33,807,268.63	18,082,271.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79,558.18	40,848,12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34,761.50	24,772,995.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1,550.46	76,453.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634,734.61	-32,581,451.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292.44	82,308.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4,265,089.00	-435,006,193.56
加:营业外收入	448,337.25	1,004,914.28
减:营业外支出	18.09	-24,207,122.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3,816,769.84	-409,794,156.56
减:所得税费用	28,650,962.51	16,530,709.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467,732.35	-426,324,865.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467,732.35	-426,324,865.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467,732.35	-426,324,865.7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06,028.06	28,128,724.6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06,028.06	28,128,724.6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8,920.50	6,110,163.9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38,920.50	6,110,163.9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67,107.56	22,018,560.7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67,107.56	22,018,560.7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4,773,760.41	-398,196,141.0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4,773,760.41	-398,196,141.0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1.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1.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戴保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新华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3,973,375.63	1,795,890,155.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603,524.23	74,318,902.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69,313.71	56,398,22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6,646,213.57	1,926,607,282.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6,060,795.64	1,807,714,834.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4,144,357.53	715,916,910.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1,376.82	4,227,48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40,439.18	29,522,80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2,686,969.17	2,557,382,03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040,755.60	-630,774,753.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76,000,000.00	14,2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87,975.19	63,054,452.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771.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4,987,975.19	14,278,089,224.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275,572.23	104,548,838.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10,849,604.42	12,787,326,62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59,125,176.65	12,891,875,463.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62,798.54	1,386,213,76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7,393,249.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393,249.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393,249.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3,376.94	1,684,546.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829,235.30	615,445,854.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335,862.16	617,130,400.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942,612.24	-617,130,400.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38,454.80	10,304,296.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959,024.10	148,612,904.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6,169,115.58	2,076,227,928.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5,210,091.48	2,224,840,832.52

公司负责人:戴保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新华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妍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1日提前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赵忠方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和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3)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确定为2024年10月29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4年10月29日,并同意以21.5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31名激励对象授予142.5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24年10月29日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数量:142.50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41,830.0889万股的0.34%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规定的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10月29日为授予日,以21.5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31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142.50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10月2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峰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3年10月31日至2023年11月9日,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11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3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3年11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5名激励对象因提出离职失去激励资格,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人数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数由1,022人调整为1,017人,因提出离职失去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原获配股份数将调整到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其他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总量950.00万股及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807.50万股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4年10月29日,并同意以21.5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31名激励对象授予142.50万股限制性股票。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以2024年10月29日为授予日,以21.5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31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142.50万股限制性股票。

3、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及《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和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3)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确定为2024年10月29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4年10月29日,并同意以21.5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31名激励对象授予142.50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4年10月29日

2.授予数量:142.50万股

3.授予人数:731人

4.授予价格:21.50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或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情况: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下列期间内不得归属: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④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时应当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预留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共731人)			142.50	15.00%	0.3407%
合计			142.50	15.00%	0.3407%

注: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1、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3、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4年10月29日,授予价格为21.50元/股,并同意向符合条件的731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142.50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一)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参照《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公司运用该模型以2024年10月29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预留授予的142.5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了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42.57元/股(预留授予日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8个月、30个月(预留授予日至每期首个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49.20%、49.64%(分别采用3家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有效期对应期间的年化波动率的平均值)

(4)无风险利率:1.46%、1.57%(分别采用有效期对应期间的中债国债收益率)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42.50万股,按照预留授予日收盘数据测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总额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归属比例进行分期确认,且在经营性损益列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限制性股票摊销成本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991.00	288.66	1,672.41	877.66	152.27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或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3、以上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到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公司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将对公司长期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授予事项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监管指南》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限制性授予日、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激励计划》规定的本次授予中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经成就。

五、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的确定以及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不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

六、上网公告附件

1、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

2、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授予日);

3、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4、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事先于2024年10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保家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2024年10月29日为预留授予日,以21.5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31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142.5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授予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外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